|  |  |
| --- | --- |
|  |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年7月11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  連 絡 人：曾慶瑞  連絡電話：02-25675586分機2061 編號：02-107 |

**我們不能同意報導「台貪腐亞太第3」**

某媒體於今（11）日以國際透明組織於2013年7月9日公布之「全球貪腐趨勢指數」調查報告所指36%受訪者回答與相關部門接觸過曾行賄為基礎，而以頭版頭條報導「台貪腐亞太第3」。對於國際透明組織之報告固應予尊重，對於媒體的報導，亦應虛心檢討，惟對於該報告之問題及我國貪污趨勢現況，容有再澄清之必要。

1. **針對媒體報導2013年GCB指出我國貪腐情況排名亞太第3名，解讀並不公允**

針對經濟學人引用「國際透明組織」（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2013年「全球貪腐趨勢指數」（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 GCB）報告，指出全球大多數民眾都認為過去兩年來貪腐問題惡化，部分媒體以該份報告受訪者對接觸公部門曾有行賄經驗的回應百分比，作出我國貪腐情況排名亞太第3名，法務部認為以整份調查報告中的單一題目作出這項結論，解讀並不公允。

依據2013年GCB調查，2013年GCB的調查主要題目計有14題，單自其中第7題「若與相關部門有接觸過，您是否曾行賄以得到這些服務？」（按相關部門指的是司法等8個部門）問題來看，受訪者回答有行賄經驗者高達36%，較全球平均值28%高出甚多。但如果一併觀察其他的題目，例如第1題「您認為過去2年中，整個國家貪腐的改善情況如何?」受訪者回答貪腐有減少者為71%，則較全球平均值19%為優。又如第2題「您認為整個國家公部門的貪腐問題嚴重程度如何？」臺灣有66%受訪者認為貪腐問題嚴重，也較全球平均值的72%為優。故單純以行賄經驗作為全球排名，並不恰當，例如依據調查結果「行賄經驗」的問項排名臺灣排列第3，日本優於臺灣，但如果依據「貪腐問題嚴重度」的問項排名，則臺灣受訪者66%認為貪腐嚴重，則優於日本的75%。

參照

第2題「您認為整個國家公部門的貪腐問題嚴重程度如何？」

|  |  |  |  |
| --- | --- | --- | --- |
|  | 有點嚴重 | 非常嚴重 | 合計 |
| 臺灣 | 35% | 31% | 66% |
| 日本 | 27% | 48% | 75% |
| 南韓 | 34% | 17% | 51% |

第7題「若與相關部門有接觸過，您是否曾行賄以得到這些服務？」（按相關部門指的是司法等8個部門）

|  |  |
| --- | --- |
|  | 有 |
| 臺灣 | 36% |
| 日本 | 1% |
| 南韓 | 3% |

1. **以單一問題進行解讀容易發生矛盾**

2013年調查顯示臺灣約71％受訪者認為過去2年貪腐減少，對照司法、公用事業、醫療服務等部門平均行賄比率，較該組織2010年對臺灣民眾的調查增加了12%，即調查結果一方面顯示臺灣行賄增加，一方面又呈現臺灣貪腐減少，二者似自相矛盾。

參照

2013年與2010年比較

第7題「若與相關部門有接觸過，您是否曾行賄以得到這些服務？」（按相關部門指的是司法等8個部門）

|  |  |  |
| --- | --- | --- |
| 機構或部門 | 2013年有行賄驗者 | 2010年有行賄驗者 |
| 教育體系(education system) | 16％ | 4% |
| 司法體系(judicial system) | 35％ | 11.8% |
| 醫療服務(medical and health services) | 21％ | 7.4% |
| 警察(police) | 16％ | 7.6% |
| 註冊與許可證服務(registry and permit services) | 15％ | 2.2% |
| 公用事業(utilities) | 17％ | 2.8% |
| 稅捐(tax revenue) | 15％ | 3.3% |
| 土地服務(land services) | 11％ | 7.6% |
| 平均 | 18.25% | 5.84% |

題目1「您認為過去2年中，整個國家貪腐的改善情況如何?」：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貪腐增加很多 | 貪腐增加一些 | 沒有改變 | 貪腐減少一些 | 貪腐減少很多 |
| 2013 | 3％ | 9％ | 17％ | 48％ | 23％ |
| 2010 | 20.2％ | 21.7％ | 34.8％ | 19.2％ | 4.1％ |

註2010年為「您認為過去3年中，整個國家貪腐的改善情況如何?」

1. **對於國際透明組織調查結果我國優於全球部分全未討論**

國際透明組織本次調查之題目計有14題，調查結果我國優於全球者如下：

1. 題目1「您認為過去2年中，整個國家貪腐的改善情況如何?」：

臺灣的受訪者71％受訪者認為過去2年貪腐減少。與全球比較，全球僅19%受訪者認為過去2年貪腐減少，59%受訪者認為貪腐增加。

1. 題目2「您認為整個國家公部門的貪腐問題嚴重程度如何？」：

臺灣66%的受訪者認為貪腐問題嚴重。全球72%受訪者認為貪腐問題嚴重，顯高於臺灣。

1. 題目5「您認為政府打擊貪腐的行動成效如何？」：

全球有58%的受訪者認為政府打擊貪腐無成效，高於臺灣的46.2%。

1. 題目10「您是否願意檢舉貪污？」：

臺灣85%受訪者回答「是」（即願意），15%回答「否」（即不願意）。全球69%受訪者回答「是」（即願意），31%回答「否」（即不願意）。故臺灣受訪者檢舉意願高於全球平均值。

1. 題目14

第一子題「您是否曾被索賄」？

臺灣21%受訪者回答「是」（即曾經被索賄），79%回答「否」（即不曾被索賄）。全球34%受訪者回答「是」（即曾經被索賄），67%回答「否」（即不曾被索賄）。故臺灣受訪者曾經被索賄低於全球平均值

第二子題「您是否曾拒絕行賄」？

臺灣79%受訪者回答「是」（即曾經拒絕），21%回答「否」（即不拒絕）。全球66%受訪者回答「是」（即曾經拒絕），34%回答「否」（即不拒絕）。故臺灣受訪者曾經拒絕行賄高於全球平均值。

1. **因為進行嚴厲肅貪可能造成給民眾相對性負面印象**

某媒體認為「台貪腐亞太第3」，並張貼10名重大貪污犯罪者之照片，事實上，此為我國近年來嚴厲查緝貪污犯罪，以展現政府肅貪的決心，因這些重大貪污犯罪在偵查和審判過程中，媒體一再報導，民眾難免都有認為貪污問題嚴重之負面思考。且從國際透明組織本次調查題目14「您是否曾被索賄」？和「您是否曾拒絕行賄」？所顯示之調查結果，我國曾經被索賄的受訪者只有21%，拒絕行賄者亦有79%，可能因為進行嚴厲肅貪反而造成民眾負面印象。

1. **作調查詢問者與受訪問者間溝通可能不良而有誤解**

據了解，本次調查係委託在香港註冊設於上海的智慧亞洲公司對臺灣地區辦理電訪，因為口音、問話態度甚或有無對話懷疑度等變數，造成雙方間誤解。這也是值得我們進一步探討與要求國際透明組織將來改進之處。

**六、今後的積極作為**

肅貪絕不手軟為政府始終不變的政策，但亦要從機關內部和外部的法律教育宣導和控制機制著手。

肅貪部分，除各檢察機關及法務部調查局積極從事肅貪工作外，廉政署亦從政風系統反映機關內部及外部貪污犯罪情資、民眾檢舉、審核財產申報發現違法事證、審核利益衝突迴避發現違法事證、媒體報導、請託關說登錄發現違法事證、檢察機關發交調查、調查局及警察機關交換貪污犯罪情資、專案清查發現違法事證、專案稽核發現違法事證、從揭弊者保護法聯結貪污零容忍遍地檢舉、正派企業經營者呼籲對行賄之企業主判罪所得之事證等方式鎖定高層、結構性貪污犯罪，一般貪污案件以策動自首為原則，以發掘案源；並以行動蒐證以掌握機先證據、監聽通訊以掌握貪污犯罪事證、檢察官督同廉政官分析案情、調查證據、卷證分析以周詳期前調查、引進專家意見以補專業不足（將各類專家與調查人員放在同一屋頂下）、以達確信為起訴門檻（考慮法官之心證）等方式以精緻偵查提升定罪率。

宣導部分，廉政署已透過全國各政風機構以遴派檢察官宣講、網路、頻道、電子跑馬燈、電視牆、數位學習等方式全力進行機關公務員、社會大眾、各級學校學生的法律教育；宣導的內容涵括與貪污犯罪有關之法律及案例、廉能政府與倫理規範、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避、政府採購法、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及國際反貪趨勢、防貪、肅貪及再防貪策略、人生觀與價值觀、性別主流化、揭弊者保護法聯結貪污零容忍等，以養成拒絕貪污成為習慣為終極目標，每年每單位必須實施兩次以上，全部納入績效管考。

內控機制部分，廉政署亦著手於建構實質透明化之機制（讓所有過程均攤在陽光下）、建構監督機制（如同四眼條款）、建構查扣貪污犯罪所得之機制（剝奪犯罪行為人之利基）、進行機關組織文化改造（減少結構性貪污）、政風文化改造（從傳統揭弊者之角色往前拉到預警功能，消弭貪污犯罪於未然）、機關內部風險評估（鎖定目標及例外管理）。其中最大的變革是過去傳統的政風任務在於揭發機關內部的弊端，致長期以來，機關成員對政風人員抱持著只是在找麻煩的刻板印象，致政風人員不易融入機關其他同事，甚至受到歧視和排斥。乃推動「行動政風」以改變政風文化，使政風人員不止於揭弊，而必須在機關內部建構夥伴關係，並「全程、全方位」參與各項採購或工程招標、機關高風險人員之評估，對各項可能發生之弊端展現「預警」功能，讓弊端不發生，公務員不致誤觸法網為最高指導原則。

外控部分，則以透過機關網頁、電子跑馬燈、電視牆、公益頻道宣導「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形象，公務員應堅守廉潔，拒絕貪腐」，並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以烙印公務員及民眾「貪污零容忍」的觀念，並期待公務員在即將立法之「揭弊者保護法」保護下勇於揭發機內部的貪污犯罪，及鼓勵民眾隨時檢舉，使貪污犯罪均在外界監控下無從逍遙法外，亦使公務員知所警惕而不敢以身試法。